

关于
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1 润置 02

债券代码：149747.SZ

21 润置 01

149370.SZ

20 润置 01

149179.SZ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3 年 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20年5月6日，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召开了董事会，会议同意启动以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为主体的公司债券注册发行工作，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不超过50亿元的额度内决定具体发行要素。

2020年5月25日，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作为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不超过50亿元公司债券的方案。

发行人于2020年7月2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23号文同意向专业投资者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

发行人于2020年8月14日发行了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149179”，简称“20润置01”）；发行人于2021年1月22日发行了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149370”，简称“21润置01”）；发行人于2021年12月16日发行了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代码“149747”，简称“21润置02”）。

二、 重大事项

（一） 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股东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委派，任命郑子敬先生为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免去朱永红先生担任的监事职务。新任监事基本信息如下：

郑先生持有中国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学士学位，曾任职于华润万家（控股）有限公司。郑先生于2022年加入华润置地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获委任为华润置地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总经理，于2022年7月获委任为华润置地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公司本次监事任免后，2022年内，监事变动超过三分之二。

（二）影响分析

本次公司监事变更是公司日常经营中管理层的正常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监事决定的有效性产生影响，不会影响本公司存续期内债券的本息偿付。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